

证券代码：600592

证券简称：龙溪股份

公告编号：2018-016

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合作框架协议为双方合作基本原则的框架性、意向性约定，涉及相关事宜的后续实施存在不确定性；
- 合作框架协议的履行对公司 2018 年度的营业收入、净利润等不构成影响。

一、框架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一）协议方的基本情况

协议方名称：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400010267X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学清路 18 号

法定代表人：梁丰收

注册资本：16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00 年 9 月 8 日

经营范围：主办《金属热处理》、《锻压及时》杂志；经营本公司和成员单位自产产品及技术出口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本企业和成员企业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工程承包；利用自有《金属热处理》、《锻压技术》杂志发布广告；应用软件开发；销售技术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技术检测；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出租办公用房；物业管理；机动车公共停车场服务。

关联关系：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协议的签署

《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福建龙溪轴承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简称“《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于 2018 年 6 月 11 日由本公司与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在福建省漳州市以书面方式签署。

（三）签订协议履行的审议决策程序

《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仅为协议各方的合作意向，尚未经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续相关事宜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决策和审批程序，并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战略合作宗旨和范围

甲（指“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下同）乙（指“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同）双方以“自愿、互利、双赢”为基本原则，以“共同发展、诚信合作、促进双方合作关系不断升级”作为双方协商沟通的前提，达成长期产学研合作关系，充分发挥双方优势，共同进行科研项目的开拓。

（二）战略合作内容

1、针对乙方在现有产品生产线技改与建设、新产品开发、工艺优化与可行性分析等方面需要解决的问题，以及由甲乙双方整理、聚焦的具体的课题，双方进行实质性的合作，包括协助乙方进行技术改造、发展规划、引进技术进行吸收和转化等，并提供技术咨询服务。

2、甲乙双方协作，共同申报、承接福建省、国家相关领域的政府项目。

3、在合作过程中，可根据具体工程或项目，由双方另行协商签署合作协议或合同进行权利、责任和义务的具体约定。

4、双方常态化进行合作领域的技术沟通交流。

（三）合作期限

本协议有效期五年,自 2018 年 6 月 11 日起至 2023 年 6 月 10 日止。如果双方对于彼此之间的合作感到满意，经双方同意则本协议将自动续延五年。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签署，有助于公司轴承锻造、热处理和智能制造等

生产线技改与建设，优化工艺技术，提升生产效率，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提升将发挥积极的促进作用。

（二）本协议的履行对公司2018年度的营业收入、净利润等不构成影响。

四、风险提示

（一）《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为双方合作基本原则的框架性、意向性约定，涉及相关事宜的后续实施存在不确定性。

（二）对于协议涉及的相关事宜，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会等相关决策程序后实施，并及时披露事项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十三日